

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扶发改发〔2023〕4号

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部分中央和省级 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的通知

午井镇政府：

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部署要求，统筹做好2023年以工代赈工作，根据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部分中央和省级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的通知》（宝发改投资发〔2022〕779号）要求，现将2023年部分中央和省级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下达你镇，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

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坚守“赈”的初心充分发挥以工代赈政策功能的意见》和《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陕西省“十四五”以工代赈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要求，深刻把握以工代赈“工程项目是载体、群众务工是目的”的政策内涵，坚持多劳多得，鼓励勤劳致富，精准选择项目，认真组织实施，切实发挥好以工代赈资金带动农村群众就近就业增收的功能作用。

二、分解下达

本批任务计划安排省级财政以工代赈资金 280 万元，支持项目 1 个，计划带动就业 70 人，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 70 万元（详见附表 1）。

三、组织实施

午井镇要以落实组织群众务工、发放劳务报酬、提高就业技能等政策要求为重点，压紧压实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项目所在村委会主体的责任，确保以工代赈项目规范实施，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

（一）加强群众务工组织。午井镇要督促施工单位按照就地就近原则，广泛吸纳当地农村低收入群众参与工程项目建设，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能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的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要监督项目所在地村民委员会与施工单位建立劳务信息沟通机制，根据项目用工需求做好当地农村劳动力的动员组织工作，为项目实施提供

劳务保障。项目业主单位午井镇人民政府要优先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其领办的合作社组织当地农村劳动力组建施工队伍，按照自建自管自营等方式实施项目，组织群众参与工程建设。

（二）严格劳务报酬发放。要在严格落实国家有关要求的基础上，尽最大可能提高以工代赈项目劳务报酬省级资金的比例。强化劳务报酬发放全过程监管，在项目前期工作环节，项目可研报告（或实施方案）应专章专节对项目是否能够组织当地群众务工、是否能够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进行论证，明确劳务报酬发放金额和标准，并在项目估算（或概算）中结合工程建设内容逐项测算用工量和劳务报酬发放额度，对应发劳务报酬予以单列。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督促项目施工单位及时足额向务工群众发放劳务报酬，规范劳务报酬发放台账，督促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对劳务报酬发放情况进行公示。监理单位要把群众务工、劳务报酬发放作为工程监理的重要内容，监督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以工代赈政策要求和项目规范。

（三）拓展多种赈济模式。将以工代赈项目实施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紧密衔接，复制推广2020年以来以工代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形成的经验做法，积极撬动地方财政及统筹整合的财政涉农资金、就业专项资金等，在改善农业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发放劳务报酬等传统赈济模式的基础上，依托以工代赈项目拓展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开发等多种赈济模式，进一步延伸扩大就业容量，更好发挥“赈”的作用。

(四) 加强资金和项目监管。请你镇接到计划后，及时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并报我局审批。要严格按照项目清单(附件1)明确的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严禁将省级以工代赈资金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确需调整的，须经市级发展改革部门批复同意，并将正式批复文件报省发展改革委备案后方可实施。

(五) 强化工作调度和督促指导。我局将按照《关于规范以工代赈项目组织实施的通知》《关于建立以工代赈项目定期调度工作机制的通知》要求，组织定期调度和实地指导，适时对以工代赈工程实施、资金使用、务工组织、劳务报酬发放等情况开展核查。

附件: 1.扶风县 2023 年部分省级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项目清单

2.扶风县 2023 年部分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以工代赈任务)

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月4日



抄送: 市发展改革委, 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

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月4日印发

附件1

扶风县2023年部分省级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项目清单

序号	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拟开工日期 (年/月)	拟完工日期 (年/月)	总投资 (万元)	省级财政以 工代赈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预计带动当 地群众务工 人数(非人 次) (人)	计划发放劳 务报酬规模 (万元)	预计培训务 工群众人数 (非人次) (人)	预计设置 公益性岗 位个数 (人)	其中,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受益情况			
														预计吸纳易 地搬迁脱贫 群众务工人 数 (人)	易地搬迁脱 贫群众预计 获得劳务报 酬 (万元)	预计培训易 地搬迁脱贫 群众人数 (人)	预计公益性 岗位吸纳搬 迁群众人数 (人)
扶风县(共1个项目)							310.00	280	30.00	70	70	40	10	0	0	0	0
2	宝鸡市	扶风县	扶风县午井镇2023年 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 目	1.九官村:新修水泥生产路260米,宽4米;2.四户 村:新修水泥生产路330米,宽4米,新建40U型排 水沟(带盖板)2.4公里;3.贤原村:新修水泥生 产路150米,宽4米,新建40U型排水沟(带盖板)2 公里;4.强家沟村:新修水泥生产路970米,宽 4米,新建40U型排水沟(带盖板)1.9公里,新建 30U型排水沟(带盖板)2.9公里,改建机井1眼, 配套8寸抽水泵一台,高压线50米,泵房1座。	2023年3月	2023年9月	310	280	30	70	70	40	10				

**扶风县2023年部分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以工代赈任务)**

项目名称	扶风县午井镇2023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贾凯 13186393932
主管部门	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午井镇镇府
资金金额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0
		其中: 财政拨款		280
		其他资金		3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1: 带动当地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 重点是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p> <p>目标2: 改善农村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提升群众就业技能。</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工代赈任务支持县(市、区)个数	1个
			国家级乡村重点帮扶县	0个
			省级乡村重点帮扶县	0个
			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任务较重以及受疫情影响较大地区	1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务工收入	≥7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地区生产生活和发展条件改善程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